

(上接A38版)

注:瑞安医疗已于2019年12月18日完成注销。
(五) 发行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六、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总股本为36,900万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4,1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不低于10%。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股本结构		发行后股本结构	
		股本（元）	所占比例（%）	股本（元）	所占比例（%）
1	新加坡瑞德技术	17,165.46	46.52	17,165.46	41.87
2	华苗投资	7,592.14	20.57	7,592.14	18.52
3	深圳鹰诺	4,775.39	12.94	4,775.39	11.65
4	天津君联	2,510.48	6.80	2,510.48	6.12
5	三维创创	853.69	2.31	853.69	2.08
6	GOLDEN SEEDS	852.09	2.31	852.09	2.08
7	中投金瑞	512.21	1.39	512.21	1.25
8	合韵同道	461.63	1.25	461.63	1.13
9	惠志投资	460.99	1.25	460.99	1.12
10	乐志投资	392.70	1.06	392.70	0.96
11	东莞博实	341.48	0.93	341.48	0.83
12	暨春尼	298.79	0.81	298.79	0.73
13	中航永邦	284.56	0.77	284.56	0.69
14	杭州智汇	170.74	0.46	170.74	0.42
15	南海贞吉	113.83	0.31	113.83	0.28
16	长春融慧达	71.14	0.19	71.14	0.17
17	兰州海逸	42.68	0.12	42.68	0.10
	本次发行的股份	-	-	4,100.00	10.00
	合计	36,900.00	100.00	41,000.00	100.00

二、(C) 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万股)	所占比例(%)
1	新加坡瑞德技术	17,165.46	46.52
2	华苗投资	7,592.14	20.57
3	深圳鹰诺	4,775.39	12.94
4	天津君联	2,510.48	6.80
5	三维创创	853.69	2.31
6	GOLDEN SEEDS	852.09	2.31
7	中投金瑞	512.21	1.39
8	合韵同道	461.63	1.25
9	惠志投资	460.99	1.25
10	乐志投资	392.70	1.06
	合计	35,576.78	96.40

三、(C) 发行人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任职情况

本公司股东中不存在自然人股东。
(四) 国有股情况
本公司股东中不存在国有股。
(五) 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本公司股东中不存在战略投资者。
(六)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中投金瑞和长春融慧达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长春创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投金瑞和长春融慧达分别持有公司1.39%和0.19%的股份。
公司股东三维创创和杭州智汇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杭州智汇钱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均为滕百欣。三维创创和杭州智汇分别持有公司2.31%和0.46%的股份。
公司股东天津君联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为王俊峰,公司股东赛睿尼董事为王俊峰。天津君联和赛睿尼分别持有公司6.80%和0.81%的股份。
公司股东华苗投资的股东李单串、李志松、何彩英、冯丰、陈瑞江为惠志投资的合伙人,其中李单串为惠志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华苗投资和惠志投资分别持有公司20.57%和1.25%的股份。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七) 发行前全体股东关于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公司全体股东关于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详见招股意向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股东关于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七、发行人业务情况

(一)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自动化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以及精密零部件制造业务,产品主要包括自动化检测设备和自动化装配设备,以及自动化设备配件、精密零部件,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移动终端、新能源、电子烟、汽车、硬盘、医疗健康及物流等行业。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已成为一家专业为客户实现智能化生产提供工业自动化设备和工业自动化系统解决方案的智能制造企业。公司可以根据客户的需求从产品设计、系统开发、样机制造、系统验证、批量复制、售后服务等方面提供一体化服务,具备将客户产品快速转化为设计方案的生产和能力。公司生产的工业自动化设备能够有效提高客户的生产效率,产品品质和生产智能化水平,帮助客户实现新工艺、新技术的工业自动化生产,同时达到安全生产、节能减排的目的。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 发行人的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自动化设备、自动化设备配件、精密零部件,并为客户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其中,自动化设备包括自动化检测设备、自动化装配设备和其他设备。公司产品及业务分类情况如下:

一级产品分类	二级产品分类	主要产品类别
自动化设备	自动化检测设备	新制检测设备、改制检测设备
	自动化装配设备	新制装配设备、改制装配设备
	其他设备	贴标工具、物流设备等
自动化设备配件	自动化设备配件	夹具、组件、零部件等
精密零部件	精密零部件	模具、机加件等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	自动化设备的维修维保等服务

(三) 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自2001年成立以来,专注于自动化设备在先进制造领域的跨行业应用。目前为止,公司自动化设备在移动终端、新能源、电子烟、汽车、硬盘、医疗健康等领域均有较深入的应用。特别是公司一直深耕移动终端领域的智能检测与装配设备,现已成为该领域优秀的自动化设备供应商。自2008年公司进入新能源汽车应用行业以来,随着最近几年新能源汽车行业的高速发展,该业务也成长为公司重要业务之一。

技术方面: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公司已完成自动化设备相关技术的积累,掌握了机器视觉与光学、机械传动与测试、运动控制与机器人、软件技术、精密机械设计五大领域与行业相关的技术。公司上述核心技术整合后,能够满足多种复杂自动化系统集成的技术要求,满足客户对产品的高精度、高速化、信息化、安全性的要求。在传统制造业向智能制造转变的背景下,公司进一步加强了智能制造领域信息系统与自动化设备之间的联系,推动信息化与自动化的深度融合,将公司业务由系统集成向集成化的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延伸。

客户方面:通过持续的技术研发与创新,公司在智能制造领域积累了雄厚的技术实力和丰富的实践经验,与国际知名厂商苹果、谷歌、Huawei、OPPO、VIVO、华为、大亚时代、富士康、纬创、知名新能源厂商宁德时代、宁德时代新能源等建立了良好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上述知名企业拥有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代表着所处行业的走向,与上述知名企业合作不但有利于扩大公司销售规模,还有利于及时了解下游行业发展动向,准确把握客户对新技术、新产品的需求,从而更有针对性的开展前瞻性研发,确保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

生产与技术服务方面:由于非自动化领域“定制化研发+订单式生产”的属性,国内该类产品大规模较小。公司在深圳、成都、苏州、泰州等地区设立了生产基地,建立了完整高效的集团协同和本地生产与交付的业务模式,通过在全国各地设立的多个售后服务中心,为客户提供专业性的自动化设备现场维修维保等技术服务。

市场占有率方面:根据中国工控网《2018年中国自动化市场白皮书》,2017年我国自动化市场规模达1,656亿元,公司当年的营业收入为18.32亿元。据此计算,2017年公司市场占有率约为1.11%。

八、发行人业务及生产经营有关的知识产权情况

(一)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类别	原值	净值	折旧年限	综合成新率	使用状况
房屋及建筑物	9,553.13	8,785.18	20-30	91.96%	正常
机器设备	11,679.17	7,087.52	10	60.69%	正常
运输设备	907.48	338.06	5	37.25%	正常
办公及电子设备	2,962.04	1,521.92	5	51.38%	正常
合计	25,101.83	17,732.70	-	70.64%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70.64%,各项固定资产的使用状况良好。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土地用途权证	座落	面积(㎡)	终止时间	用途	使用权类型
1	中山科瑞	粤(2007)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249598号	深圳市翠翠山区翠翠道1号	32,666.60	2064.10.11	工业用地	出让
2	成都鹰诺	川(2017)绵阳市不动产权第0001315号	成都市锦江区崇庆路100号	50,857.37	2063.03.07	工业用地	出让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取得了69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和139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37项。

九、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 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新加坡瑞德技术、实际控制人潘利明除持有本公司股权以外,未持有其他公司股权或控制其他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为新加坡瑞德技术,实际控制人为潘利明。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新加坡瑞德技术	控股股东	持有本公司46.52%的股份
潘利明	实际控制人	间接持有本公司33.22%的股份

2、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以及有重要影响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1	新加坡瑞德技术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已于2015年11月注销
2	瑞安医疗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已于2018年12月注销

3、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华苗投资、深圳鹰诺和天津君联,分别持有公司20.57%、12.94%和6.80%的股份,其中持有公司0.81%股份的股东赛睿尼与天津君联为一致行动人。具体情况详见招股意向书“第二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起人基本情况”和“(二)其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其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为PHUA LEE

KIANG(潘利强)、彭绍东、刘少明。

4、公司控股或参股的公司
公司控股子包括苏州科瑞、中山科瑞、香港科瑞、新加坡精密、成都鹰诺、瑞德智造、泰康科瑞、诺诺国际、美国鹰诺、菲律宾鹰诺,参股公司邦普医疗以及间接的参股公司英特科和孙公司伊夫洛斯。
5、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招股意向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

6、其他关联方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在公司及控股股东处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任职的或者未来十二个月内拟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其中,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或者由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为本公司关联方。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出现或者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出现上述情况的企业为本公司关联方。其中,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接对外投资与兼职情况详见招股意向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除已在招股意向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部分披露的关联方外,其他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瑞东投资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刘少明配偶担任瑞东投资0.99%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2	帝光电子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刘少明配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3	深圳鹰诺诺	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彭绍东担任瑞东投资的瑞东投资的企业
4	ASIA CONSORTIUM PTE. LTD.	公司董事林振伦配偶担任瑞东投资30.91%的企业
5	SONG MENG INDUSTRIES PTE. LTD.	公司董事林振伦配偶担任瑞东投资6.97%的企业
6	TECK HIN HUNG TRADING PTE. LTD.	公司董事林振伦配偶担任瑞东投资5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7	KAI SIONG TIMBER MERCHANT CO.	公司董事林振伦配偶担任瑞东投资50%的企业
8	TECK HIN HUNG TIMBER MERCHANT	公司董事林振伦配偶担任瑞东投资50%的企业
9	KHOON LOON HOLDING PTE. LTD.	公司董事林振伦配偶担任瑞东投资50%的企业
10	北京华瑞网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俊峰弟担任瑞东投资40%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11	桐州石瑞源通王瑞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俊峰弟担任瑞东投资100%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12	深圳市热融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王彬儿子担任瑞东投资88.59%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13	深圳市陈金隆健康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王彬儿子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14	深圳市热融健康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王彬儿子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15	深圳市热融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王彬儿子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16	深圳市阳光融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王彬儿子担任瑞东投资100%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17	无锡利泽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卓彬担任瑞东投资40%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18	苏州巴科德数据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志松担任瑞东投资58%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19	杭州智汇钱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李俊峰担任瑞东投资74.97%并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20	杭州智汇钱潮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李俊峰担任瑞东投资17.14%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2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智汇钱潮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会主席李俊峰担任瑞东投资66.67%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22	杭州世纪世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李俊峰担任瑞东投资的企业
23	福州鑫诺诺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李俊峰担任瑞东投资的企业
24	徐州华瑞华瑞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李俊峰担任瑞东投资的企业
2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热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李俊峰担任瑞东投资的企业
26	湖州金彩影视广告有限公司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谭慧娟配偶李卓彬担任瑞东投资2.00%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27	上海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监事王舜担任瑞东投资的企业
28	杭州智汇钱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监事王舜担任瑞东投资的企业
29	山东万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监事王舜担任瑞东投资的企业
30	浙江三维通信移动互联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监事王舜担任瑞东投资的企业
31	浙江新展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监事王舜担任瑞东投资的企业
32	浙江三维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监事王舜担任瑞东投资的企业
33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监事王舜担任瑞东投资的企业
34	千寻卫星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董事王俊峰担任瑞东投资的企业
35	信达生物制药(苏州)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董事王俊峰担任瑞东投资的企业
36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董事王俊峰担任瑞东投资的企业
37	苏州瑞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董事王俊峰担任瑞东投资的企业
38	哈尔滨瑞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董事王俊峰担任瑞东投资的企业
39	哈尔滨瑞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董事王俊峰担任瑞东投资的企业
40	北京瑞德博拓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董事王俊峰担任瑞东投资的企业
41	广东金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独立董事李世伟曾任监事会主席的企业

(C) 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 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租赁费用情况如下:

出租人	承租人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定价原则
瑞东投资	科瑞技术	109.63	108.97	21.62	协议定价
新加坡瑞德技术	新加坡精密	-	6.39	10.84	协议定价

公司及子公司新加坡精密向关联方租赁房屋主要用于办公。公司、新加坡精密于2017年5月与新加坡瑞德技术解除租赁协议,关联租赁已解除。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与瑞东投资签订的仍在执行的租赁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承租方	租赁房产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科瑞技术	深圳市光明新区王瑞办事处长圳社区光兴路九号路旁光数码科技工业园一楼201A	6,000.00	2016.10.01-2020.12.31

② 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关联方瑞东投资租赁房屋的事项》,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

2016年6月10日,公司原总经理刘少明审批通过了关于新加坡精密向控股股东的租赁房屋的事项。

上述关联交易与《公司章程》规定相符。

③ 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性
通过与瑞东投资出租给其他非关联方同一建筑物的房屋租金进行比较,公司向瑞东投资租赁房屋的价格与瑞东投资出租给其他非关联方的租金一致,公司与瑞东投资签订的关联租赁定价合理,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4、子公司新加坡精密向控股股东租赁房屋的价格是控股股东在综合考虑每月租金成本及办理租赁手续的管理费、增值税、印花税、水电费、杂费等因素后确定,且租赁金额较小,该关联租赁的定价合理,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④ 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 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曾向华苗投资出租房屋,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定价原则
租赁收入	-	-	2.80	协议定价

2、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331.01	1,236.52	1,202.15

3、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1) 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向邦普医疗采购的商品主要为人体脂肪测量仪、血压计等用于公司员工福利的商品,具体采购金额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邦普医疗	采购商品	-	17.74	10.21

② 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向关联方邦普医疗采购商品的事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2016年12月30日,公司总经理彭绍东审批通过了2017年向邦普医疗采购商品的事项。上述关联交易与《公司章程》规定相符。

6、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性
公司与邦普医疗的关联交易主要用于员工福利的采购,且金额较小;公司向邦普医疗采购商品的价格与邦普医疗出售给其他非关联方同类产品的价格基本一致,单价变化主要受不同客户采购量大小影响,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4、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新加坡精密转让伊夫洛斯100%股权
新加坡精密于2017年2月将其所持伊夫洛斯100%的股权转让给PHUA LEE KIANG,具体情况详见招股意向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C)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的资产重组情况”之“2、股权转让”。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加坡精密转让伊夫洛斯事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上述关联交易与《公司章程》规定相符。

④ 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华苗投资及董事、副总经理刘少明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担保人	被担保方	银行	授信额度(万元)	合同编号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1	华苗投资	本公司	建设银行	4,000.00	保2014年830号-1	是
2	刘少明	本公司	建设银行	4,000.00	保2014年830号-2	是
3	华苗投资	本公司	建设银行	4,000.00	保2015年5506号	是

注:① 上述关联担保保证期限均为自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对应的借款合同约定已履行完毕。

② 刘少明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华苗投资的股东。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年关联担保事项,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关联担保事项,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上述关联交易与《公司章程》规定相符。

6、关联交易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转贷”情况,不存在为获得银行融资向关联方或供应商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票据进行票据贴现后获得银行融资的情况,不存在通过关联方或第三方代收货款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关联方直接进行资金拆借的情况。公司向参股公司邦普医疗提供了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还款日	累计金额/利息金额	交易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邦普医疗	200.00	2014.09.02	2015.06.26	8.63	是
	200.00	2014.09.02	2017.11.09	31.36	是

① 2014年5月20日,发行人与邦普医疗签订了《借款合同》(编号:A0120130003),合同约定发行人向邦普医疗提供借款,借款期限为2014年5月20日至2015年5月19日,借款利率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以借款资金实际到账日为起息日。2014年9月2日,发行人向邦普医疗提供了400万元借款。

② 2015年5月20日,发行人与邦普医疗签订了《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双方关于2014年5月20日签订的《借款合同》(编号:A0120130003)中借款未归还余款续约到2017年12月31日。2015年6月26日,邦普医疗向发行人归还了200万元借款;2017年11月9日,邦普医疗向发行人归还了剩余200万元借款并支付了剩余借款利息。此后,发行人与邦普医疗未再发生资金拆借。

邦普医疗向发行人借款主要系业务发展过程中出现营运资金暂时性短缺。截至2017年11月9日,邦普医疗已归还全部借款并支付借款利息。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邦普医疗资金拆借事项,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上述关联交易与《公司章程》规定相符。

上述资金拆借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并履行了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未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为保证关联方资金往来的规范性,发行人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

④ 关联方资产转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瑞东投资	其他应收款	-	-	600.00

2015年11月24日,公司与帝光电子、宋义、宋宏签订《关于收购合作意向的备忘录》,拟购买帝光电子所拥有的一宗土地并向帝光电子支付了600.00万元押金。此后,公司终止了上述交易。2016年2月5日,公司与瑞东投资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将其持有的帝光电子600.00万元债权以原价转让给瑞东投资,由瑞东投资向公司支付债权转让价款600.00万元。2016年12月,瑞东投资向公司支付了债权转让价款600.00万元。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与瑞东投资债权转让事项,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上述